

证券代码：301120

证券简称：新特电气

公告编号：2022-038

## 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14日以通讯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2年10月25日下午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，其中监事岳萍娜以通讯方式出席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苏静女士主持，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本次监事会有效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## 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公司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 7,000.00 万元超募资金（占超募资金总额 23,833.62 万元的 29.37%）永久补充流动资金，该事项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 年 10 月 25 日